

# 學務處通告【第7週 3/24-3/28】

3月28日(五)

節次	活動內容	活動地點
第五節	交通安全宣導 網路匿名霸凌及宣導	活動中心4樓
第六節	優良學生決選	

## 訓育組

- 114年4月2日(三)12:30為畢冊三校，請各班畢編、畢代至五樓校史室進行三校。
- 校慶班級攤位登記表請記得繳回訓育組。
- 高二校外教學現金繳費時間為4/1(二)-4/2(三)，請記得至出納組繳費。
- 社團若要辦理各項校內外活動，務必事先向訓育組提出申請，各項活動申請表已公告在學校網站，請自行下載寫。

## 生輔組

★請各班副班長每日第一節課前務必確認班上出缺勤狀況，詳載於曠課速報表中，並於9點前繳交給導師及教官室。如有任何填寫問題，可至教官室或生輔組詢問。

### ★服儀規定：

為維護校園安全，除有特殊狀況外，校內學生一律應穿著校服(制服或體育服)。按照規定穿著校服之學生，每月可被斟酌核予獎勵。

★為顧及同學食物安全問題，學校並未開放購買外食，請同學切勿未經許可即於學校內叫外送，若有上述情況發生，學務處將採取必要之作為以維護食品及校園安全。

### ★本校出缺勤考查要點修正後重要改變：

1.3日(含)以下病假，須出示診所就醫證明；超過3日病假，須出示地區醫院就醫證明。

2.請假逾期10工作日則無法請假。

3.當學期假單須於結業式次日起3工作日內請畢。

★上外堂課時，務必關閉電燈、電扇及冷氣且將班上門窗上鎖，並由專責同學保管好鑰匙，避免財物遭竊。另外，勿讓校外人士或別班學生進入自己的班級。凡未徵詢該班導師同意，擅自進入他人班級者，均依校規處分。

★實習工場東側門為車道，不開放行人進出，未以大門進出校園者視為違反本校出缺勤考查要點，將依校規懲處。

★4月12日(星期六)為校慶(4月14日補假)，當日屬重大集會，無故未到者依校規記小過乙次。當日請假規定如下：

1.病假：需電話告知學校或導師知悉，並於事後檢附就醫證明或診斷證明書請病假。不接受家長文字說明。

2.事假：為不可抗之事由，除臨時突發情況外，請前提出申請。

(1)已知事假，請於4月11日前提出，將請假單級明資料繳至學務處。

(2)臨時突發狀況，應以電話請假方式告知導師或學校，返校後補相關證明申請事假。僅當日電話告知或無證明者，一律不予准假。

(3)補習班上課請補習班開具證明單(須有學生姓名、上課時間、補習班印章及證明開立時間)，與假單一並繳交。補習事由僅開放三年級學生，不開放一、二年級。

3.公假：奉學校核准公文、國家考試、升學獨招、法定傳染疾病強制隔離者。

4.喪假：直系親屬或旁系二等親。

5.校慶當日若需外出者，需填寫臨時外出單才可離校，未依規定進出校園者，依校規懲處。

★4/13本校做為在校生工業類丙級專案技能檢定試場，請同學將不易攜行之個人物品提前帶回，於4/12校慶活動結束後，請各班進行環境復原及考場布置，並配合閉幕典禮實施集合與檢查工作。

### ★校園安全宣導事項：

1.詐騙集團常假冒公務機關、警察、檢察官或親友或是以網路交友援交等管道，要求您依指示操作ATM匯款、購買遊戲點數、交付現金、存摺印章、身分證影本等方式詐騙財物。接獲可疑來電時，請立即撥打165查證。相關防制詐騙宣導可連結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防制詐騙中心網頁QR code。

2.校園霸凌事件可能存在於校園內外甚或網路中，若有知悉疑似霸凌事件，可尋求下列管道：

【1】告訴師長或學務處【2】投訴學校信箱【3】臺北市防制校園霸凌專線1999#6444【4】向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線反映(1953)【5】在教育部防制校園霸凌專區留言版留言【6】其他管道(好同學、好朋友)。

3.戒毒求助諮詢專線為各縣市家庭教育中心(諮詢專線：412-8185)或毒品危害防制中心(戒毒免費專線電話：



0800-770-885)，以協助青年學子遠離毒害。

4.網路言論無論是否匿名，均須負法律責任，若有發文內容引發社會不安，更涉及網路恐嚇刑責，切勿輕忽誤觸法律。

5.杜絕復仇式色情：男女同學交往或分手過程中，禁止以任何方式及管道散播他人之影像、照片或者足以毀損他人名譽之文字或物品；分手後也不應持續以訊息或任何方式騷擾，否則恐有觸犯跟騷法之疑慮。若有遭遇校園性別事件，可至學務處生輔組填寫校園性別事件申請調查書。

### ★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6週 生活秩序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 第1名：子一仁 第2名：資一忠 第3名：子一孝 第4名：冷一忠 第5名：控一忠 第6名：機一孝

二年級 第1名：資二忠 第2名：子二忠 第3名：資二孝 第4名：子二仁 第5名：子二孝 第6名：子二愛

三年級 第1名：資三孝 第2名：子三愛 第3名：冷三孝 第4名：機三忠 第5名：子三仁 第6名：機三孝

※各年級最後一名班級：機一愛、控二忠、控三忠

## 衛生組

1.自113學年度第2學期開始，學校不再回收玻璃類及塑膠類物品，請清洗乾淨後帶回自行回收。

2.近期，同學被感染A流及流感人數有增加趨勢，再次提醒，請同學隨時注意自身健康，若有感冒症狀或發燒現象，務必至診所、醫院檢查，確診為流感、水痘或新冠肺炎應隔離並通報健康中心，避免疫情擴大。

3.「請遠離吸菸及嚼檳榔，避免危害健康」，依現行「菸害防制法」、「兒童及少年福利與權益保障法」及「學校衛生法」規定，未滿20歲者不得吸菸且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全面禁止吸菸，違反者應令其父母或監護人使其接受戒菸教育，且父母或監護人未禁止兒少吸菸行為，情節嚴重者處新臺幣1萬元以上5萬元以下罰鍰。

4.請同學確實完成份內打掃工作，環境整潔維護需要所有人共同維護；同時，提醒同學發揮公德心，切勿將個人垃圾、便當、廚餘丟入廁所或別人掃區內，造成環境髒亂並造成打掃班級困擾。同時，打掃時間不可領取任何掃具、垃圾袋，請各班級負責同學利用下課時間至衛生組登記並領取。

5.請同學注意飲食安全及衛生習慣，若有食物中毒的徵兆請保留食物殘體，並盡速就醫。

6.請各班落實環境管理及孳生源清除工作。如有需協助，請至學務處衛生組通報。

7.請同學培養正確用眼習慣及增加戶外活動，以維護視力健康。建議多多利用「eye眼健康密碼：3010120」護眼行動。請同學保持「天天戶外120」(每天到戶外活動總時間超過120分鐘)，讓眼睛休息預防視力退化。

8.請各班衛生股長協助宣導，泡麵時請同學拿捏熱水與醬料用量，避免燙傷與無法吃完。水槽為各班維護使用，清洗餐具(碗)請勿使用他班水槽，可先用衛生紙擦拭，並留意不讓廚餘阻塞水槽。

9.購買午餐時建議使用熱食部LINE系統點餐，可節省等候時間。

### 10.★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6週環境整潔競賽表現優異班級★

一年級 第1名：子一愛、控一忠(並列) 第3名：門服一 第4名：機一孝 第5名：子一仁 第6名：子一忠

二年級 第1名：子二仁 第2名：門服二 第3名：資二忠 第4名：機二仁 第5名：子二孝、控二孝(並列)

三年級 第1名：資三孝 第2名：冷三孝 第3名：機三孝 第4名：子三愛 第5名：資三忠 第6名：子三仁

## 體育組

一、體育課上課場地與運動設施、於寒假期間完成檢查安全無虞並持續維護中。

二、本學期預訂開學後第三週開始實施游泳課程。

三、請同學注意上游泳課時間，請準時到集合地點，由老師點名帶去內湖運動中心。如有同學遲到請至學務處找體育組長統一帶過去。

四、體育課借還器材同學注意：體育課下課後將器材歸還體育組，切記勿將器材帶回班上如有發現，校規處理。

五、上體育課時，不要隨意離開上課地點或回教室休息。如被老師發現一律登記曠課。

六、請同學愛護學校器材，籃球或排球若受外力重力擠壓，容易變形毀損，切記不要抓籃網，以免造成籃網毀損及手指的割傷。

七、上體育課時，發現器材有損壞應當下馬上告知任課老師。

八、禁止同學在操場練習丟擲硬式棒球，棒球社社團時間除外。